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鲁阳节能”）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接到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奇耐联合纤维亚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耐”）与沂源县南麻街道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南麻”）、（上述两方以下合称“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订《战略合作备忘录》，就奇耐在部分要约收购成功后，双方的战略合作事项进行了约定。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南麻的支持

1、为中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保证中国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重大技术创新突破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绿色转型是关键。为此，南麻与奇耐将积极合作推动南麻镇环保新材料产业的发展。

2、鲁阳节能是南麻镇、沂源县、乃至淄博市的龙头企业。过去一贯发挥带头作用，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为了保证鲁阳节能的发展，南麻将支持奇耐对鲁阳节能进一步投资，包括通过公开市场要约等方式增加在鲁阳节能的持股，以加强奇耐对鲁阳节能的控制地位。

3、南麻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的精神，保障奇耐作为外国投资者的合法利益，鼓励奇耐持续帮助鲁阳节能后续打造产业品牌和规模优势。作为地方政府代表，南麻将提供积极支持，包括为奇耐和鲁阳节能争取支持性政策，协调、制定和实施有助于新材料产业发展的当地规划，为新材料产业的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奇耐的承诺

1、自奇耐于 2014 年首次对鲁阳节能投资后，鲁阳节能在包括年销售额和年净利润等各方面均取得了大幅增长。这是奇耐和鲁阳节能管理层共同努力的成果，也与南麻镇和沂源县政府的支持分不开，奇耐也深切体会到南麻的支持对于鲁阳节能的成功至关重要。

2、在过去八年中，奇耐与沂源县和南麻镇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奇耐不会提出任何有关鲁阳节能迁址离开沂源的议案，并将反对第三方提出的鲁阳节能迁址离开沂源的议案(如有)。奇耐将继续支持鲁阳节能扎根南麻镇，助力沂源县，服务淄博市，并将继续通过鲁阳节能加大在中国的投资力度。应南麻的要求，经讨论奇耐目前已着手制定奇耐-鲁阳节能的五年发展规划(“新五年规划”)。作为新五年规划的前提，奇耐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公开市场要约的方式收购鲁阳节能股份，增加在鲁阳节能的持股，以加强奇耐对鲁阳节能的控制地位。奇耐认为从不足 30%的持股增加到 50%以上，将给与其持续向鲁阳节能投资(包括高新技术投入)的源动力。

3、作为新五年规划的重要一环，奇耐将在南麻镇持续扩大投资，预计在未来五年中有望在当地新增固定资产投资，用于鲁阳节能优化产业结构，挖掘生产潜力，稳定增加销售额。同时，鲁阳节能的发展势必为南麻镇带来更多的税收收入，带动当地经济发展，为当地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在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奇耐持续增加对鲁阳节能的固定资产投资，主要集中在排气控制、特种纤维、工业热管理等三个方面，帮助鲁阳节能迎来新一波加速发展的机遇。奇耐将以此作为对南麻镇的回馈，为南麻镇的建设添砖加瓦，推动南麻镇、沂源县乃至淄博市的经济发展。

4、为了将鲁阳节能建设成为奇耐在中国的特种材料生产、研发和创新中心和主要产业平台，奇耐将积极推动资源整合，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逐步将奇耐在中国的业务整合到鲁阳节能平台，且奇耐今后在中国的投资都在鲁阳节能平台运作；同时帮助鲁阳节能实现其业务结构的科学化。下一步奇耐希望和南麻进一步探讨如何结合双方的优势，协助鲁阳节能就其旗下的某些传统产品业务，包括

岩棉子公司等的产业优化整合制定具体方案，以期实现对这些传统产品业务在当地的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奇耐也希望和南麻讨论在鲁阳节能产业优化过程中产生的新机会。例如，奇耐一直支持鲁阳节能发展 PCW 氧化铝产品市场和加大其在民用 PCW 氧化铝产品的投入。奇耐将带入新技术支持鲁阳节能现阶段 PCW 产品的升级换代；南麻亦将对此大力支持。如鲁阳节能今后决定不介入部分细分领域 PCW 氧化铝产品，在不会和鲁阳节能形成竞争的前提下，奇耐将支持南麻在当地参与或扩大其在该等细分领域 PCW 氧化铝产品的生产和经营，以期鲁阳节能南麻合力占据中国 PCW 氧化铝市场的领先地位。

5、奇耐在中国的成功和鲁阳节能是分不开的。奇耐认可“鲁阳”品牌，也认识到其所蕴含巨大品牌价值，将努力协助鲁阳节能维持“鲁阳”的中国驰名商标的地位；但奇耐更珍惜“鲁阳”这两个字所代表的创业精神。奇耐看重的是“奇耐”和“鲁阳”的结合，而不是以“奇耐”取代“鲁阳”。维持鲁阳节能当前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将鲁阳节能打造成为一个本土智慧和国际视野相结合的创新企业是奇耐新五年规划工作的重中之重。

（三）双方合作的进一步落实

1、备忘录仅是双方战略合作部署的第一步；而所有的后续规划和步骤均以奇耐对鲁阳节能股份的部分收购要约的成功完成为前提。在部分收购要约成功完成之后，双方将对合作的各个细节进行进一步的协商，本着“优势互补、公平互利、扩大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积极落实后续双方产业合作中所需要处理的各项工作，共同协商和促进双方的积极合作和沟通，以求合作的顺利、高效，实现沂源县、南麻镇新材料产业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2、备忘录是以推动南麻镇的经济发展的目标而订立。奇耐和南麻均为鲁阳节能的重要股东，同时南麻又作为地方政府代表，双方认为鲁阳节能和南麻的利益追求和发展目标是一致的；因此均秉持实现鲁阳节能利益最大化的初衷对双方合作事宜进行讨论。鲁阳节能是一家上市公司，奇耐和南麻作为股东应尊重鲁阳节能作为法人实体的独立性。双方对鲁阳节能今后的生产和经营活动的设想，应符合法律法规和鲁阳节能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的规定的内部及外部

审批程序，由鲁阳节能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决定。如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所要求的审批手续的，双方应积极配合办理。

二、《战略合作备忘录》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战略合作备忘录》的签署双方均为公司的重要股东，奇耐为公司控股股东，具有丰富的业务经验及资源优势；南麻为公司注册地的地方政府代表，对于保障公司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发挥了重要作用。《战略合作备忘录》是双方为公司继续扎根沂源并实现更好更快发展所达成的初步合作规划，如后续双方合作顺利实施，则将有助于公司的平稳快速发展。

同时，需要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的是，《战略合作备忘录》所载的合作是以奇耐部分要约收购成功为前提，且部分合作的实现还需要各方履行相应的内部及外部审批手续，因此《战略合作备忘录》项下合作内容能否实现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对于奇耐及南麻在《战略合作备忘录》项下约定的与本公司有关的合作的后续进展，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战略合作备忘录》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